

釋 義

在本招股章程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聯屬人」.....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指明的人士或由指明的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指明的人士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申請表格」.....	指	白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及綠色申請表格，或全部或任何一份申請表格(視乎文義而定)
「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7日有條件採納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北京市消費者協會」.	指	北京市消費者協會，一個非政府組織，成立目的為對產品及服務進行公眾監察，保障消費者的合法權利及權益
「Benhui」.....	指	Benhui Capital Ltd.，一間於2010年10月5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許斌先生全資擁有。Benhui將於上市後持有約1.20%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Benhui為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資本化發行」.....	指	按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一節「股東於2013年12月27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將本公

釋 義

		司股份溢價賬貸方的若干款項資本化後發行639,000,000股股份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管理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接納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人士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建銀國際金融」.....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的持牌法團，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CCBI Investments」....	指	CCBI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2004年11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並為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939及601939)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Chance Talent」.....	指	Chance Talent Management Limited，一間於2007年7月4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CCBI Investments全資擁有。Chance Talent為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有關其於上市後於本公司的持股權詳情，請參閱「歷史及企業架構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投資」一節
「中國銀河」.....	指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的持牌法團，獲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本公司」	指	Mik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米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3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華智以及其實益擁有人丁先生。採用指示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每股股份1.96港元計算，並為說明之用，假設可轉換票據44%本金額所涉的轉換權將於全球發售完成前由Chance Talent行使，控股股東將於上市後控制約39.76%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企業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上市進行的企業重組，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及企業架構」內「企業重組」一段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及規管中國證券市場的監管機構
「彌償契據」	指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所訂立日期為2013年12月16日的彌償契據，詳情見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日期為2013年12月16日的不競爭契據，詳情於本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中披露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ERP」	指	企業資源規劃
「可轉換票據」	指	根據由(其中包括)華智及Chance Talent以中文訂立日期為2013年4月17日的投資協議，華智向Chance Talent發行本金額15,000,000美元的可轉換票據

釋 義

「一線城市」.....	指	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
「四線城市」.....	指	縣級市及其他鎮級市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目的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標題為「中國童裝市場研究2013」的定制報告
「國內生產總值」或「本地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或本地生產總值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
「綠色申請表格」.....	指	由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填寫的申請表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於相關時間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指本公司成為其目前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本公司目前的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前身公司所經營的業務
「港元」及「仙」.....	分別指	港元及港仙，為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開發售」.....	指	根據本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及在該等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按發售價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以供認購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	指	我們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按發售價提呈以供認購的16,000,000股新股份(可作出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的調整)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包銷商」.....	指	香港公開發售的包銷商

釋 義

「香港包銷協議」.....	指	由本公司、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香港包銷商與其他各方就香港公開發售所訂立日期為2013年12月30日的包銷協議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且與以上各方概無任何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國際配售」.....	指	國際包銷商根據S規例在離岸交易中，有條件地按發售價向美國境外的專業、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配售國際配售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國際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配售初步按發售價提呈以供認購的144,000,000股股份(可作出「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的調整)連同(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國際包銷商」.....	指	國際配售的包銷商
「國際包銷協議」.....	指	將由本公司、聯席賬簿管理人、國際包銷商與其他各方於定價協議日期或相近日子就國際配售訂立的有條件配售及包銷協議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聯席保薦人」.....	指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及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3年12月24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就確定其中所載若

釋 義

		于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日期」.....	指	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日期，預期為2014年1月15日或相近日子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禁售期」.....	指	由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至上市日期後六個月當日(包括該日)止期間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由聯交所於聯交所創業板設立前營運，並將繼續由聯交所與聯交所創業板並行營運的股票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
「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
「米格上海」.....	指	米格(上海)服飾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6月24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丁先生」.....	指	丁培基先生
「明智」.....	指	Obvious Cheer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明智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1月2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ODM」.....	指	原設計製造商的簡稱，指按他人指定要求設計及生產產品並最終以他人品牌銷售的業務

釋 義

「OEM」	指	原設備製造商的簡稱，指為他人的品牌生產貨品或設備並由他人轉售的業務
「發售價」	指	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港元價格（未計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為根據全球發售認購股份的價格，將不會超過2.32港元及預期不會低於1.60港元，將按「全球發售的架構 — 釐定發售價」一節所述的方式釐定
「發售股份」	指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及國際配售股份
「Opulent Ample」	指	Opulent Ample Limited，一間於2013年3月15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丁先生、丁麗真女士及丁培源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的父親丁為祝先生全資擁有。Opulent Ample將於上市後持有約5.28%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將根據國際包銷協議授予國際包銷商的選擇權，可由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據此，本公司可能會被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要求按發售價配發及發行最多24,000,000股新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15%），以應付國際配售的超額分配
「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為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招股章程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其所有政治分支機構（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實體）及工具或（視乎文義）上述任何一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13年12月27日通過的決議案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

釋 義

		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段
「定價日期」.....	指	就全球發售釐定發售價的日期，預計為2014年1月7日或相近日子，惟不會遲於2014年1月13日
「省份」.....	指	包括中國各省、自治區及中國中央政府直轄市
「紅孩兒中國」.....	指	紅孩兒(中國)有限公司，原稱紅孩兒(福建)輕紡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2000年1月20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紅孩兒電子商務」...	指	上海紅孩兒電子商務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7月15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丁銘雄先生及余雲濤先生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紅孩兒電子商務為本公司的分銷商
「紅孩兒集團香港」...	指	紅孩兒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1999年6月2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後於2005年6月3日解散。由其註冊成立日期起至解散日期止，丁先生及劉海明先生分別持有紅孩兒集團香港95%及5%權益
「紅孩兒香港」.....	指	紅孩兒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2005年7月29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的S規例
「Rightful Style」.....	指	Rightful Style Limited，一間於2013年3月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丁先生及丁麗真女士(全部均為執行董事)的胞弟丁培源先生全資擁有。Rightful Style將於上市後持有約5.28%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釋 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國國家稅務總局
「二線城市」.....	指	中國各省的省會(不包括廣州)、直轄市(不包括上海及北京)及中國各自治區的首府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7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購股權計劃」一段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新鴻基結構融資」...	指	新鴻基結構融資有限公司，一間於1980年4月11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新鴻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間接控制新鴻基結構融資的100%權益。新鴻基結構融資將於上市後持有約4.12%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新鴻基結構融資為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SKU」.....	指	最小存貨單位的簡稱，指可購買的各種不同類別產品及服務的獨特識別單位
「Snowy Wise」.....	指	Snowy Wise Limited，一間於2013年3月6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丁先生及丁培源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的胞姊丁麗真女士全資擁有。Snowy Wise將於上市後持有約5.28%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

釋 義

		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獨家全球協調人」...	指	建銀國際金融
「Splendid First」.....	指	Splendid First Limited，一間於2013年1月2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丁先生的胞姊丁麗仁女士全資擁有。Splendid First將於上市後持有約5.20%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借股協議」.....	指	預計將於定價日期或相近日子由華智與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訂立的借股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華智」.....	指	Think Wise Holdings Investment Limited (華智控股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1月1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丁先生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在上市於2014年10月31日或之前完成的基礎上，假設(i)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ii)採用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中位數1.96港元；及(iii)僅供說明之用，Chance Talent所持可換股票據本金額44%所涉的轉換權於上市時獲自動行使，則華智將於上市後持有約39.76%的股份
「三線城市」.....	指	中國地級市，不包括一線及二線城市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包銷商」.....	指	香港包銷商及國際包銷商

釋 義

「包銷協議」.....	指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
「美國」.....	指	S規例所界定的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
「Vantage Assets」.....	指	Vantage Assets Investments Limited，一間於2012年11月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陳永祐先生全資擁有。Vantage Assets將於上市後持有約3.64%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Vantage Assets為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外資企業」.....	指	外商獨資企業
「白表eIPO」.....	指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於網上遞交的申請，所申請認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發出
「白表eIPO服務 供應商」.....	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Wind Dove」.....	指	Wind Dove Limited，一間於2013年2月15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由丁先生的小姨丁璐萍女士全資擁有。Wind Dove將於上市後持有約4.80%的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將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銘濠廈門」.....	指	銘濠(廈門)兒童用品有限公司，一間於2009年7月27日根據中國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丁培杰先生及丁榮源先生(丁培杰先生的內弟)分別擁有80%及20%權益。丁培杰先生為董事丁先生、丁培源先生及丁麗真女士的胞弟

釋 義

「遠鴻」..... 指 遠鴻發展貿易有限公司，一間於2004年6月9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前由獨立第三方丁偉達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本招股章程內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已按四捨五入方式作出調整。因此，部分表格所示的總數可能並非表內數字的算術總和。

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或企業的中文名稱與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註有「*」號公司的英文名稱為其中文或其他語言名稱的英文譯名，而註有「*」號公司的中文名稱為其英文名稱的中文譯名，僅供識別之用。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招股章程內所有相關資料均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